

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24-046

##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治信息”或“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5G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已建设完毕并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将上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节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后续根据公司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后，妥善安排使用计划。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06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15,112,919股，发行价格为38.7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4,869,965.3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5,920,298.9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8,949,666.3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2月21日到账，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1099号）。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

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城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公司与保荐机构及上述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根据协议，公司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600万元或者本专户初始收到募集资金金额的20%，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应当及时以邮件或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保荐机构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专户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银行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截至2024年8月25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用途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城支行	1202020329800206535	5G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	171,653.18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71010122002322713	5G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	461,645.01
杭州启翱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71010122002388615	5G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	9,451,522.36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	33310188000009782	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	13,970.63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95200078801700003009	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	89,853.91
杭州平治赋能	兴业银行杭州分	356930100100224961	新一代承载	264,288.44

公司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用途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行		网产品建设项目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0470000000457789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3,419,928.37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8110801011202329499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953,666.39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633976662	补充流动资金	0.00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56930100100214223	补充流动资金	0.00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8110801011602329492	补充流动资金	0.00
<b>合计</b>				<b>56,826,528.29</b>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5 日，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注）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5G 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	13,700.00	12,817.30
2	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	11,225.77	11,347.64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965.00	11,282.30
4	补充流动资金	16,004.20	16,007.15
<b>合计</b>		<b>56,894.97</b>	<b>51,454.40</b>

注：募集资金总额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大于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系使用了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投资收益所致。

###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情况

#### （一）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5G 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该三个募投项目于 2024 年 8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截至 2024 年 8 月 25 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5,682.65 万元（含银行理财收益及存款利息）。

## （二）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

“5G 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及“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因现金管理及存款利息产生了一定的投资收益；此外，公司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以上原因导致该项目募集资金存在结余。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为“5G 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及“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的配套项目，旨在提升接入网及承载网产品的研发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早在 2020 年就规划并立项了募投项目，募投项目建设期间，因前期与政府反复沟通设计方案，叠加公共卫生事件影响，造成项目进度放缓。因此受公司“5G 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及“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建设进度影响，“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从募投项目立项到实际投入间隔时间较长。在此期间，公司稳步推进项目建设，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具体为购买研发软件及相关设备，购买后即可使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配置的设备和软件进行了调整，减少了不必要的设备及软件购买，同时加强项目建设采购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从而节约了募投项目支出。目前研发软件及设备已满足公司项目实际需求，具备结项条件。

## 五、节余募集资金后续使用计划

公司“5G 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对前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节余募集资金暂时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继续进行专户管理。

针对节余募集资金，公司后续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围绕主营业务，合理规划、妥善安排使用计划。公司在实际使用资金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的要求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六、相关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 （一）董事会意见

2024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董事会一致同意此项议案。

##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的决策程序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此项议案。

##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决议；
- 3、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